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08 年度第 6 次(第 239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8 年 8 月 1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00 分

地點：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

壹、主席：戴校長昌賢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金紜昌

貳、頒獎

一、頒發農學院謝清祥教授、藍浩繁教授名譽教授證書。

二、頒發職涯發展處職涯輔導組李俐婷組員 108 年度模範公務人員獎狀。

參、108 學年度學術、行政單位主管人事布達

肆、主席報告

一、行政業務是非常辛苦的工作，但是也是因為有大家的付出，我們屏科大才會真的越來越好，我們剛剛發聘書就發了十幾分鐘，學校家大業大，需要有更多的同仁來協助，謝謝各位主管願意鼎力來幫忙。

二、教育部已勒令位於臺南市的私立南榮科技大學停辦。臺灣少子女化現象會愈來愈嚴峻，明年高中職應屆畢業生又要再少三萬人，而且還會持續下去。最近合校的議題，少子女化情況雖然不是直接的原因但也是部分的原因。過去所有人在談併校的時候，談到的都是要怎麼去作資源的整合，希望藉由併校的過程當中來減少單位、支出，甚至減少一些學生。但是事實上現在併的都是公立學校，且這些公立學校學生人數並未下降，單位也沒有減少，所以並非如此。因為跨校區的合校，單位無法裁併，一裁併將立即影響行政作業。

理想中的合校是希望產生加成效果，也就俗稱的一加一大於二。若要一加一大於二，就不能先把原來的一給拿掉，若拿掉怎麼去產生更大的加成效果？我們在很多場合都提到，除了校長之外，絕對不要影響原來的單位，包括我們的人事、主計等各單位。

合校是是要找到一些我們可以跟對方互補的地方，創造更多的效應。舉個例子來講，去年學校產學合作總額已經破了十億，但是經濟部的科專計畫有非常大的努力空間，問題只是我們缺了一些工程或是化工方面的研發，讓我們在量產上出現一些問題，所以沒有辦法拿到一些更大的計畫。藉由合併可以補足我們這方面的需要，讓我們更具競爭力。

所以，合校真正目的是希望更具規模，增加國際競爭力，期許的是一個質的改變，而不是一個量的改變而已。期望在各校區間有更多的交往，包括老師做研究以及同學的交往，更多的遠距課程或到其他分校上課、實習，藉由這樣子的話能夠對學生產生更大的刺激，所以我們期待的是在整個教學、研究上的加強。

兩個學校本來就不一樣，臺科大一半以上的學生是研究生，SCI 論文數一定比較多，但是我們產學做的比較好，各有各的特色。但是，學生及家長還是會看，還是會關心，未來我們有沒有名副其實真的變成一個臺灣頂尖的學校？教學品質有沒有改善？這是我們可以跟學生教學互動來達到，這才是我們真正要合校的目的。

至於說當初只有與臺科大的合校議題，怎麼又多出一個雲科大來？原因也不難理解。當兩個有相當規模的學校合併，會對很多學校造成衝擊，會擔心被邊緣化，當然會有各式各樣的考量。我相信我們的合校，也會刺激很多學校開始思考各種合併的可能性，所以這也沒有什麼好奇怪。只是說在程序上，我們還需要開一個臨時校務會議來看看所有校務代表的意見。而且目前的程序僅是校務會議授權學校合校小組與目標學校進行議題磋商，離正式合校還相當遠。我們預定今年年底的校務會議，合校小組可以提出合校意向書，經過校務會議代表的同意，再撰擬合校計畫書。那合校計畫書就會巨細靡遺把未來所有的規劃、申請教育部配合事項等，都要寫得清清楚楚。然後，合校計畫書再經各校校務會議通過後，提教育部審議核定，才會開始進行合校程序。

所以從現在開始，我們會規劃各種交流活動，除了我們的主管以外，請院長來組織各系所同仁也去其他學校看一看，當然也希望他們也來本校交流，在這過程當中我們會收集全校師生同仁以及校友們的意見，提供給合校小組納入協商的議題。交流過程中不止是同性質的學院彼此間的交流，更期待跨領域的教學單位能激發出意想不到的合作模式。所以我們沒有限定哪個學院跟哪個學院來交流，只是以學院為代表提出構想，以秘書室為窗口與其他學校商定各項交流事項。相關經費會由各校校務基金支應。最近，校際學生會之間已經規劃出交流計畫，即將展開正式交流。

三、因應合校及評鑑業務，請各單位即時更新網頁研究成果或特色亮點，並請電算中心提供技術支援並協助檢覈。

四、近年來本校持續受到政府機構及社會的肯定。屏東縣政府委託本校農學院辦理屏東縣農業大學已四年且績效卓著，縣府再委託本校辦理屏東縣勞工大學，服務廣大回流教育需求之縣民。

伍、確認前次會議紀錄：准予備查。

陸、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准予備查。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08 年度第 238 次行政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記載表				
編號	案 由	決議/交辦事項	執行單位	執 行 情 形
S108029	本校 108 學年度學校行事曆調整案。	照案通過。	教務處	教育部已同意備查，並於教務處網頁公告。
S108030	修正「 <u>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名譽博士學位授予辦法</u> 」。	照案通過。	教務處	依決議執行，並於校園搶先報及教務處網頁公告。
S108031	修正「 <u>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教學特優教師獎勵要點</u> 」。	修正通過。	教務處	照案執行。依修正要點進行本校 107 學年度 ABCD 類教學特優教師評選作業。
S108032	修正「 <u>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學生申訴案處理辦法</u> 」。	照案通過。	學務處	已提第 65 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目前函文教育部核定中。核定後公告實施。
S108033	訂定「 <u>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支應辦理各類會議講習訓練研討或研習會費用支給基準</u> 」。	照案通過。	人事室	已提送本校 108 年 5 月 21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 108 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S108034	訂定「 <u>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支應因公派員出國案件處理要點</u> 」。	照案通過。	人事室	已提送 108 年 5 月 21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 108 年度第 1 次會議通過。
S108035	訂定「 <u>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進用研究人員評鑑辦法</u> 」。	照案通過。	研究總中心	照案辦理，並於研究總中心網頁公告。
S108036	修正「 <u>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保育類野生動物收容中心執行農委會委辦計畫按日計酬工資給付管理規定</u> 」。	同意核備。	研究總中心	此案於 108 年 07 月 08 日發函林務局核備，林務局於 108 年 07 月 15 日回函請本校收容中心作修正說明，近日已取得共識，預計 8 月中發函覆核，待函覆執行。
S108037	修正「 <u>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野生動物保育服務中心經營作業規定</u> 」第四點。	同意核備。	研究總中心	照案辦理，並通知該中心依本次修正規定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S108038	新設「 <u>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植物醫學教學醫院</u> 」。	同意核備。	研究總中心	照案辦理，並通知該中心依本次通過要點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S108039	新設「 <u>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智慧農業中心</u> 」。	同意核備。	研究總中心	照案辦理，並通知該中心依本次通過要點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S108040	新設「 <u>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創新生物製品技術服務中心</u> 」。	同意核備。	研究 心 總 中	照案辦理，並通知該中心依本次通過要點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S108041	新設「 <u>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複合土砂災害防治研究中心</u> 」。	同意核備。	研究 心 總 中	照案辦理，並通知該中心依本次通過要點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S108042	修正「 <u>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環境科技服務中心經營作業規定</u> 」收費標準表新增檢測項目。	同意核備。	研究 心 總 中	照案辦理，並通知該中心依本次修正規定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S108043	修正「 <u>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材料檢測技術服務中心經營作業規定</u> 」收費標準表。	同意核備。	研究 心 總 中	照案辦理，並通知該中心依本次修正規定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柒、各單位重要工作報告：

教育副校長室

一、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校務會議已通過改隸為本校附屬商工。本校預計於 9 月 12 日召開公聽會，經臨時校務會議通過後，撰寫改隸計畫及向教務部提出申請。未來，如果能跨過高屏溪在高雄市有個教學據點，對增加本校生源會有顯著效益。

教務處

一、業界專家協同教學：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預計於 8 月上旬公告申請作業，開放申請至開學第 1 週止，敬請各系所務必依限完成會議審議。

二、請各系所授課教師於 108 年 9 月 10 日前上網填寫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中英文課程大綱」暨「課程進度表」、「課程教材」及「課餘留校時間」，並將學生缺曠課之扣分規定公告於數位學習平台內。

總務處

一、108 年度施工中之校園設施房舍整建工程及新興工程：

（一）規劃、設計中：

- 1.全校分離式冷氣銅管線包覆更新工程。
- 2.智慧農場溫室工程。
- 3.智慧農機中心二館新建工程。
- 4.學府路 LED 路燈更新工程。
- 5.行政大樓電力改善工程。
- 6.循環經濟研發服務中心新建工程。
- 7.太陽能電力裝設工程。

（二）發包中：

- 1.全校油漆工程。

（三）施工中：

- 1.智慧型無人載具測試場域。
- 2.大數據中心內部空間建置。
- 3.圖書館、工學院及生技系電梯更新統包工程。
- 4.智慧農業創新微型園區水保及聯校道路工程。
- 5.學人宿舍浴廁整修工程。
- 6.行政大樓中央空調換修工程。
- 7.慧齋停車棚增建工程。
- 8.二餐地下室及校門口警衛室廁所整修工程。

- 9.仁齋屋頂混凝土剝落補強工程。
- 10.圖書館三樓地坪整修工程。
- 11.圖書館入口意象改造工程。
- 12.全校道路整修工程。
- 13.達仁林場浴廁改修工程。
- 14.人行步道工程。

- 15.機械工廠地坪整修工程。
- 16.國際學院增建工程。
- 17.農園系館電力改善工程。
- 18.校門口至第一迴路變電總站預備電纜線拉設工程。

二、辦理綠色採購登錄本校 5 月份止目前達成率為 87%，(教育部規定達成率需 90%)
請各單位採購時選用綠色環保標誌商品，以符合要求。

三、108 年財物盤點日程已結束，仍有少數單位財產保管人帳物不符(缺件)。敬請主管轉知各財產保管人如有上述情形應積極尋查，保管組將密切連繫並進行補盤。

研究發展處

一、各類計畫申請案控管一覽表如下(統計時間至 108.7.17)：

計畫名稱	校截止日
109 年度補助科學與技術人員國外短期研究	108/5/1 至 108/8/1
109 年度全國性學術團體辦理學術推廣業務計畫申請案	108/8/5
108 年度第 2 梯次「協助傳統產業技術開發計畫」	108/8/12
108 年度專題研究計畫申覆	108/8/13
108 年度第 3 梯次「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價創計畫」	108/8/21
108 年度「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價創計畫第三梯次	108/7/15 至 108/8/21
臺捷(TACR-MOST)國際合作鏈結法人雙邊協議擴充加值型(add-on)國際合作計畫	108/6/25 至 108/8/22
109 年臺灣與法國(BFT)雙邊人員交流互訪型計畫及雙邊研討會計畫 (幽蘭計畫 ORCHID)	108/4/24 至 108/8/28
電子設計自動化研發專案計畫	108/8/30
109 年度「人文及社會科學領域學者國內訪問研究計畫」	108/8/30
109 年度「人文學及社會科學經典譯注研究計畫」	108/8/30
產學技術聯盟合作計畫	108/5/1 至 108/8/30
臺灣與波蘭、匈牙利、保加利亞及捷克(PAS/HAS/BAS/CAS-MOST)雙邊人員互訪交流(2020-2021PPP)計畫	108/5/1 至 108/9/2
2020-2022 年臺法(MOST-INRIA)聯合團隊人員交流計畫	108/7/1 至 108/9/25
2020-2022 年度臺日(MOST-RIKEN)雙邊擴充加值型國際合作研究計畫	108/5/1 至 108/9/30
2020-2023 年臺日(MOST-JST)雙邊擴充加值型國際合作研究計畫	108/7/1 至 108/9/30
補助學者提昇國際影響力計畫	隨到隨審

二、本校參加 108 年月舉辦之全國學生實務專題製作競賽暨成果展，榮獲機械與動力機械群第一名、化工材料群第一名、家政餐旅食品群第三名、生技醫農群佳作等佳績。

三、本校於 108 年 5 月 31 日獲社團法人中國工程師學會頒發 108 年度產學合作績優單位殊榮。

國際事務處

一、國際事務處彙整我校國際學生在臺留遊學心得分享，相關資訊請參考本處網頁：
<http://oia.npust.edu.tw/files/11-1016-9036.php?Lang=zh-tw>。

二、國際事務處彙整相關海外學習資訊及管道，歡迎於申請期程內踴躍向各承辦人提出申請。相關資訊請參考本處網頁海外學習資訊手冊：
<http://oia.npust.edu.tw/ezfiles/16/1016/img/2270/125217774.pdf>。

三、108 學年度屏科大外籍生獎學金自即日起開放申請至 7 月 31 日止，在學外籍生、台灣獎學金或國合會獎學金受獎期限結束後才可申請。詳情請洽本處黃進德先生，E-mail:eric1967@mail.npust.edu.tw，校內分機：6216。

四、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外國學生申請入學共 159 件，已於 6 月 14 日公告錄取 124 人核可入學及獎學金名單。本處擬於 9 月 6 日辦理外籍生新生座談會，敬請各相關系所協助提醒外籍新生出席座談會。

五、國際事務處將於 10 月 7 日本校圖書與會展館辦理「2019/2020 海外學習展暨國際嘉年華」活動，整合本校學生海外學習資訊，辦理海外學習講座，提供學校補助資源與海外學習管道之諮詢平台，驅動青年海外移動力。敬邀全校師生共襄盛舉。

六、ALLEX FOUNDATION 全額留美獎學金即日起開放申請，至 10 月 15 日止；錄取生將以擔任華語教學工作獲得美國大學的全額獎學金(包括全額學費、住宿費、伙食費)。詳情請參考網站:<http://www.allex.org/tw>，或聯繫 ALLEX 大中華地區負責人王琪(qi.wang@allex.org)。

秘書室

一、因應合校議題，本校及臺科大預定開學後舉行臨時校務會議，討論是否同意雲林科技大學加入合校規劃程序。

二、開學後將進行與合校目標學校學院間交流活動，請各學院儘早規劃交流計畫送秘書室，俾與相關學校籌劃行程，如期於開學後逐步進行。

三、本校合作社所販售師生實習產品，經地方稅務機關查報需繳納營業稅。本校預定 8 月 7 日 13:30 舉辦說明會，說明繳納作業之相關程序，請教學單位通知相關教師與會。

跨領域發展中心

一、特色教學計畫申請及管考情形

(一) 特色教學團隊專案計畫

1.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跨領域教學平台，目前進行學生學程報名，已有 294 位學生完成報名，開放時間至 108 年 9 月 20 日。
2. 107 學年參與跨域微學程、跨領域學分學程及碩博士產研課程模組等學程之畢業生，目前已可進行學程證明書申請作業，已有 10 位學生完成申請並領取證書，20 位待辦中。

(二) 推動第 2 專長專案計畫

本年度推動第 2 專長專案計畫，本中心已開放第 2 梯次計畫申請，申請期程至 8 月 31 日止，申請對象以系所為單位，敬請系所踴躍申請。

二、跨域研究計畫申請及管考情形

(一) 跨領域研究團隊專案計畫、跨校研究開發合作團隊專案計畫、專利/技術商品化專案計畫之第 3 次徵件作業申請至 8 月 16 日止。

推廣教育處

一、產業人才投資計畫下半年度政策性課程「人工智慧機器人入門班第 01 期」通過，於 108 年 10 月 19 日開課。

圖書與會展館

一、為鼓勵暑假期間借書返鄉閱讀，暑假圖書借期展延服務自 108 年 6 月 3 日開始，各身份使用者之圖書借期請詳見說明：<https://bit.ly/2JEH2Nv>。

二、7/22(一)~8/30(五)配合入口意象及電梯施工，1F 書庫區暫停開放，入館動線調整為靠視聽中心側樓梯進出，並歡迎讀者多使用其他開放空間，施工諸多不便請師生讀者包涵。

三、藝文中心暨校史館自 108 年 7 月 15 日至 8 月 31 日辦理室內裝修工程，暫停開放展覽參觀。

四、108 年 6 月底計有約 500 部家用版視聽資料上架，歡迎入館挑選，外借回家觀賞。

電算中心

一、教師升等系統開發：已完成 C 大項教學項目(共 20 項目)，經"108.6.19 教師升等教學項目電子認證系統研商會議"，收集各項負責業辦單位提出之相關系統問題，並針對問題陸續完成修正。

二、有關技專資料庫 108 年 03 月份期填報，本校修正資料申請共計【14】張，其中【10】張申請來自於教師相關研發資料，如：學術/專業活動、期刊、研討會、專書、獲獎等。此類資料於本校新版"教師研發績效管理系統"填寫後已可直接符合技專資料庫要求格式，建議教師可隨時於系統進行填寫，並於技專資料庫填報期時匯出繳交，即可完成填報。

三、配合六年計畫工作重點與教育部發展雲端服務政策，學校需定期推廣校園授權雲端軟體，規劃 108 學年第 1 學期(9/16)辦理教職員生雲端學習軟體(office 365)推廣。

主計室

一、請各單位儘速執行 108 年度資本門預算。依本校行政程序，8 月底前尚未完成申購程序之預算將收回，由學校統籌支用。

捌、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約用人員甄選及陞遷作業要點」附件三「約用人員陞遷評分標準表」部分條文，請討論。

說明：

一、修訂評分標準表職務歷練、語言能力、甄審考核小組考評共三個欄位。

二、修訂內容對照表(修正後條文如附件 1-見檔案)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u>職務歷練</u> 除現職外，<u>最近五年內</u>曾於本校跨一級以上單位間，歷練 1 個同職級以上之職務滿 1 年。(4 分)</p> <p><u>最高以 4 分為限</u></p>	<p>職務歷練 除現職外，曾於本校跨一級以上單位間，歷練 1 個同職級以上之職務滿 1 年。(4 分)</p> <p>除現職外，曾於本校跨一級以上單位間，歷練 2 個同職級以上之職務各滿 1 年。(8 分)</p> <p>除現職外，曾於本校跨一級以上單位間，歷練 3 個同職級以上之職務各滿 1 年。(12 分)</p> <p>最高以 12 分為限</p>	依本校 108 年 5 月 28 日 108 年度第 1 次約用人員甄審考核小組會議決議辦理。
<p><u>語言能力</u> 相當全民英檢初級能力之國際語言檢測 (2 分)</p> <p>相當全民英檢中級<u>以上</u>能力之國際語言檢測(4 分)</p> <p><u>最高以 4 分為限</u></p>	<p>語言能力 相當全民英檢初級能力之國際語言檢測 (2 分)</p> <p>相當全民英檢中級能力之國際語言檢測(4 分)</p> <p>相當全民英檢中高級以上能力之國際語言檢測 (6 分)</p> <p>最高以 6 分為限</p>	同上
<p><u>甄審考核小組考評</u> 由甄審考核小組就符合陞遷資格條件者之資績作綜合考評，<u>必要時得舉辦面談參酌給分</u>。</p> <p><u>最高以 18 分為限</u></p>	<p>甄審考核小組考評 由甄審考核小組就符合陞遷資格條件者之資績作綜合考評。</p> <p>最高以 8 分為限</p>	同上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訂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申請科技部補助大學校院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計畫獎勵要點」草案，請討論。

說明：新增草案條文說明。

條文	說明
一、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辦理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依科技部108年6月14日科部科字第1080037391B號函，訂定本 獎勵 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要點一 明訂獎勵要點訂定依據。
二、獎勵對象： 108學年度起入學之一年級博士班新生，不含在職進修學生。	要點二 明訂獎勵對象。
三、獎勵名額及獎勵補助年限： (一)名額：依科技部核定名額。 (二)補助年限：四年(期間自博士班一年級起至博士班四年級止)，獎勵期間如有休、退學者，即終止核發，復學亦然。	要點三 明訂獎勵名額、獎勵期間及中止機制。
四、獎勵金額： 每名博士生每月獎學金新臺幣四萬元。	要點四 明訂獎勵金額。
五、獎勵金額來源： 獎勵金額由科技部及指導教授非為科技部各項補助經費以外自籌經費(含計畫結餘款)之自籌款共同負擔，博士班第一年及第二年就讀期間，由科技部每月獎勵新臺幣三萬元，本校獎勵新臺幣一萬元；第三年及第四年就讀期間，科技部每月獎勵新臺幣二萬元，本校獎勵新臺幣二萬元。	要點五 明訂獎勵經費來源及經費配合款分配比例。
六、獎勵補助期間： 依科技部計畫核給獎勵補助期間辦理。	要點六 明訂獎勵補助時間
七、獎勵遴選方式及規定項目： (一)各學術領域名額，由各學院依各領域推薦後，送請本校組成之本案獎勵補助審查委員會，依各領域獎勵分配原則遴選；獎勵資格、評選標準及審查機制，由審查委員會依第八點之規定組成之。 (二)審查委員會須針對獎勵對象制訂評量及成果效益追蹤機制。 (三)申請方式： 1.名額分配原則：採績效評核原則，依各專業領域訂定研究績效評估標準，例如：依各院前一年度執行研究計畫比例分配；科技部前一年度績效報告提供做為推薦依據。 2.獎勵評選標準：研究計畫書(計畫之適切性，及研究主題之未來發展性、預期成效)、碩士班歷年成績、碩士論文及相關論著、其他優異表現證明(研究發表、成果、得獎紀錄、著作、考試及格證書等)，指導教授推薦書。指導教授教學研究及專業表現、執行研究經費及成果表等。 3.獎勵定期評量機制：博士生每年至少參加二場國際研討會或發表其他具編審制度的學術期刊一篇。 4.獎勵成果效益追蹤機制：博士生須每年提出研究成果報告。	要點七 明訂獎勵審議機制、未來績效要求與定期評估標準
八、本校獎勵補助審查委員會委員組成如下： 由學術副校長、教務長、總務長、主計主任、各學院推薦博士生所屬院長、主任組成審查委員會，並以學術副校長為主席，主席未能主持時，由教務長代理之。	要點八 明訂獎勵委員會組成委員

九、本試辦計畫獎勵要點調整： 採每年滾動檢討，配合政府政策需求適時調整。	要點九 相關規定適時辦理調整
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要點十 明訂法規修訂程序

決議：修正通過。

玖、臨時動議：

提案一

提案單位：研究總中心

案由：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學院熱帶農業研究中心設置辦法」名稱及部分條文，請核備。

說明：

一、本案業經108年7月31日研究總中心107學年度第3次指導委員會審議通過。

二、修正草案對照表(修正後條文如附件3-見檔案)

修正名稱	現行名稱	說明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學院熱帶農業研究中心設置要點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學院熱帶農業研究中心設置辦法	因應本校組織規程修訂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一、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學院為推動熱帶農業研究、教學及服務等相關事宜， <u>特依本校「研究總中心暨所屬各中心設置辦法」第五條規定</u> ，設置「農學院熱帶農業研究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一、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學院為推動熱帶農業研究、教學及服務等相關事宜，設置「農學院熱帶農業研究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辦法依據異動，修正文字。
二、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由 <u>校長聘請本院</u> 院長兼任之，綜理中心行政業務。 <u>中心主任任期依本校「研究總中心暨所屬各中心設置辦法」相關規定</u> 。	二、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由院長兼任之，綜理中心行政業務。	修正文字
五、管理委員會得每學年召開會議一次，由本中心主任召集，討論中心發展計畫及方向，並提供熱帶農業相關研究、教學及服務等相關業務諮詢及任務；其任務另訂定。	五、管理委員會得 <u>視需要</u> 每學年召開會議一次，由本中心主任召集，討論中心發展計畫及方向，並提供熱帶農業相關研究、教學及服務等相關業務諮詢及任務；其任務另訂之。	修正文字
七、本要點經農學院院務會議及研究總中心指導委員會通過，行政會議核備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七、本辦法經農學院院務會議通過後，報備研究總中心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修正要點修正程序文字

決議：同意核備。

拾、散會：10:10